

□社会学

移民、亲属与社会再生产考察

——以一个东北汉人村落的婚礼实践为例

李 鹏

(广西科技大学 社会科学学院, 广西 柳州 545006)

[摘要] 东北汉人社会是由一些逃避关内灾乱的移民组成的父系社会, 由于这些移民多是个体或家庭移民, 导致其宗族不发达, 女性和姻亲的地位相对突出。这些移民在缺乏共同的信仰和公共生活的情况下, 通过缔结婚姻关系建立和扩展自己的社会网络, 进而依靠在婚礼上的展演和互惠实现了东北汉人社会的再生产。

[关键词] 移民; 亲属; 社会再生产

[中图分类号] C913.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4-3652(2013)04-0026-06

20世纪20年代开始, 由中外学者开拓的中国人人类学的社区研究和西南的族群研究享誉世界, 至今仍影响着中国人类学的发展。虽然鸟居龙藏、史禄国、凌纯生在研究东北族群、历史和考古, 阎云翔、刘正爱等在研究社区和宗教等方面留下了宝贵资源, 但相比学者对东南和西南的研究, 东北地区的人类学研究相对受到冷落。从以往的研究者群体以及研究成果来看, 虽然东北地区没有得到足够的重视, 但我们发现在研究方法上, 以往的研究不仅重视经验性的研究, 而且对历史文献比较倚重, 既有区域性的研究, 也有以社区为单位的研究, 如何将实地调查与历史文献更好地结合起来, 对东北的社会与文化进行更充分的记述, 是人类学进行东北研究面临的首要任务。在具体实践的层面上, 由于东北内部同样有着“再地方化”的历史, 可以按照不同的分类标准做不同类型的民族志研究^[1]。这里以一个黑龙江的汉族村庄——靠河屯为田野点, 以近代东北社会的变迁为背景, 从东北移民切入, 研究村民如何通过婚礼来实现地方社会的再生产。

一、靠河屯: 乌裕尔河右岸的汉族村落

靠河屯位于黑龙江克山县南一公里处, 靠河屯是一个自然村, 包括联心一组和二组两个行政小队,

全村常住人口424人, 共130户; 在111户核心家庭中, 村民全为汉族。靠河屯有36个姓氏, 53个支系, 其中户数最多的姓氏是刘姓, 有37户, 分为5个支系; 最大一个支系是任姓, 有18户; 最小的支系为1户。全村支系中小于5户的有32个支系, 高于10户的支系有任家、刘裕家和刘成家。从这一点来看, 靠河屯虽然是一个父系社会, 但并不是一个发达的宗族村落, 呈现出孔迈隆(Cohen Myron)所说的“显著的宗亲异质性”(pronounced agnatic heterogeneity)^[2]。

靠河屯现有支系迁入靠河屯的时间如下(见表一):

表一 靠河屯人口迁移情况

迁入时间	1920年前	1921-1945	1946-1976	1977-1992	1992-2010
迁入支系	5	23	21	4	无
村庄支系	5	28	49	53	53
村户总数	9	26	73	176	231
人口数	39	180	463	653	737

从村民移民迁到靠河屯的主要动因来看, 53个支系主要分为逃荒、招垦、结亲三种方式, 具体分布如下(见表二):

表二 靠河屯村民迁移类型

	逃荒		招垦	结亲
	投奔亲属	无亲属		
支系(个)	5	10	34	4

[收稿日期]2013-06-13

[作者简介]李 鹏, 男, 黑龙江齐齐哈尔人, 博士, 讲师, 主要从事区域社会研究, 宗教人类学研究。

东北地区, 从地理学上讲, 东北包括黑龙江、吉林、辽宁和内蒙古东部地区, 但在人们习惯上主要就是指黑、吉、辽三省, 本文采纳习惯用法。

130户中有5户(15人)非本村户籍, 在该村从事运输业。

靠河屯在籍人口737人, 但仅有424常住人口, 其他都出外打工。

何廉曾对 1927 年以前内地移民留居东三省时间的长短做过估计，其中居留 1 年者占移民总数的 10%，2 年者占 20%，3 年者占 40%，5 年者占 10%，7 年者占 3%，10 年者占 1%，十年以上者占 1%^{[3]231}。

表三 1923-1925 年大连港登陆、返籍移民人数月别百分比比较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移入	3.1	9.6	26.2	11.2	7.0	4.5	4.9	5.6	6.4	8.1	8.0	5.4	100.0
移出	9.9	5.0	8.1	6.9	7.0	7.7	6.2	6.3	6.5	9.1	12.7	15.3	100.0

据旅吉山东会馆和龙江慈善会的难民册，在 1927 年、1928 年到吉林省城的山东移民、1929 年到黑龙江省城的河南移民中，男子占 40.16%，女子占 26.29%，孩童占 33.55%^{[3]339}。

表四 1925-1929 年在大连登陆的关内移民性别分配表^{[4]233}

年份	成年男子		妇女与儿童	
	人数	百分比	人数	百分比
1925	174733	88.5	22659	11.5
1926	242624	88.8	30448	11.2
1927	481031	80.2	118421	19.8
1928	418960	82.7	87593	17.3
1929	433777	84.6	79170	15.4

上述资料显示：东北汉人社会是近代由一些逃避关内灾乱而闯关东的移民组成的农村社区^{[5]17、[6]25}，这些移民多是个体或单个家庭移民，没有强大的父系祭祀组织。由于没有强大的宗亲，移民到达靠河屯后，为了拓展自己的社会网络，联姻变得格外重要。从靠河屯的移民来看，依赖联姻建立社会网络的支系占靠河屯的九成左右，同时，由于妇女在生产和生活中的重要作用以及东北土著文化中“重女”的影响，使得妇女和姻亲的地位相对突出。

早期到达靠河屯的任洪奎凭借其先到优势，开垦了许多荒地，经过十几年的发展逐渐成为靠河屯富有的村民。任家经常借给后来的移民以种子、房屋、粮食等，并且在灾年时，减免村民的地租；日伪时期，任洪奎曾经代表靠河屯和“胡子”马六谈判，保护了村庄的安全，凭借这些“义行”使得任洪奎逐渐成为靠河屯的精英，民国期间被任命为村长等职务。但在日伪时期、国民党统治时期，甚至包括中共管理时期，为延伸自己的权力、控制乡村社会，不断打压任洪奎在靠河屯的势力，尤其是“四清”运动，中共派来工作组，对任洪奎彻底清算，任命转业军人——单

志军为村长，任洪奎在靠河屯的领导地位被取代，靠河屯也从此失去了自己的公共权威。

移民在关内的胡黄信仰和通古斯语族的萨满教基础上形成了“地仙信仰”^[8]，地仙信仰按其功能又分为保家仙和出马仙，出马仙主要是由专职宗教人士主持、以治病救人为目的的地仙信仰，如靠河屯的梁淑英。保家仙是为了保护家庭和亲人平安的信仰，主要是在一个支系内部进行，由支系内部的长辈主持。靠河屯有七成的支系供奉保家仙。由于保家仙是靠河屯的主要信仰，故靠河屯没有共同的信仰，保家仙不具有整合地方社会的作用。

总之，东北汉人社会是清末民初由一些为了逃避关内灾乱而闯关东的移民组成的父系社会，导致其宗族不发达、女性和姻亲地位相对突出。在这样的社会里，人们根据彼此的互动频率和亲密关系，把亲属分为实在亲属和一般亲属^{[9]106}。这种超越了血缘、姻亲和拟制亲属的分类，主要体现在村民的日常生活实践。如靠河屯的方全和方才是兄弟，并且都从事贩运河沙，但方全和李新一同出工、同时给一个工地供应河沙，而很少与方才一起运输。方全说：我们两个不对脾气，对钱的想法也不一样，我和李新一同两年多，关系一直都很好。所以在方全家盖房子的时候，李新随礼 500 元，方才随礼 400 元。因而，方全和李新虽然没有血缘和姻亲关系，但两个人在当地文化上确是实在亲属关系。实在亲属成为村民日常生活实践的重要尺度。

下面就主要以靠河屯村民的婚礼为例，通过村民对实在亲属的实践以说明地方社会再生产如何。

二、靠河屯的婚礼程序

生命礼仪可以分为出生礼、成年礼、婚礼和丧葬礼^{[10]105}。靠河屯的出生礼包括出生三天、满月、百日，这些仪式主要是在家庭内部举行，直系血缘亲属参加；成年礼主要在高考前由学校统一举行宣誓活动，不涉及到家庭和村庄。婚礼和丧葬礼原本在家庭内部进行，但由于靠河屯宗族不发达，村民通过实在亲属的实践，使得婚礼和丧葬礼成为乡村社会重要的公共生活。这里以婚礼为例加以说明。在中国的民俗中，婚礼有广义和狭义之分，狭义的婚礼专指结婚当天举行的仪式，广义上的婚礼包括纳采、问名、纳吉、纳征、请期、亲迎等这一过程。虽然在靠河屯村民印象中的婚礼仅包括典礼当天的仪式，但为了说明

地仙信仰主要是指胡、黄、白、蟒、青，对应的是狐狸、黄鼠狼、长虫、蟒蛇、祖先五种信仰，按功能又分为保家仙和出马仙，出马仙又称出堂仙，主要是用于治病的；保家仙主要是供奉这个支系的祖先。

婚礼在地方社会中的作用，这里从广义上的婚礼进行考察，即包括相门户、订婚、迎亲、典礼、回门。

相门户。男女双方互相打听对方家庭及个人情况，认为合适就托介绍人撮合，得到确定消息后就可以相门户。一般都是男方及家人到女方家，主要是为了观察女方的家庭和经济，双方的直系亲属参加见面。靠河屯的相门户可以分为两种类型：其一是未婚青年男女已经自由恋爱并互相认可，只是家长没有正式见面，那么相门户就只是走程序，相门户就相当于走订婚的程序，双方家长一般会直接谈论聘礼等事宜；其二是男女双方没有见过面，相门户就是男女双方初次见面，提供大家认识的机会，男女双方经过一两个小时的交流，再告诉父母对对方的看法，男女双方的父母也相看对方的外貌和谈吐，如果互相认可对方，相门户的目标就达到了。男方的亲属可以留在女方家吃饭。之后男女经过一段时间的相处，如果双方满意，就会进入下一个阶段——订婚。一旦某一方不满意对方，男女双方就没有交往下去的可能，双方关系到此为止。

订婚。这个阶段是在未婚男女经过一段时间相处后，双方及家长都很满意，就可以商讨结婚事宜。一般都是男女双方家长在介绍人的撮合下，在男方家准备酒席，双方家长及直系亲属参加。在酒席开始前，双方直接商定好彩礼的数目以及支付的方式（现在都是折成现金）和结婚的大概时间。彩礼的商定类似于市场上的“讨价还价”，一般是女方先提出彩礼的数目，通过介绍人告诉男方，男方如果认为高，则降低一些，再通过介绍人转达给女方，最后在男女双方数目相差不大的情况下，介绍人最终说出男女双方要求的中间数目作为最后的彩礼。当然也不排除女方提出的彩礼已经在男方接受范围内，或男方家庭富裕，没有降低女方提出的数目，就直接答应女方的要求或额外再给一些礼物如未婚妻的金银首饰、衣服等。

迎亲。当前在东北农村订婚后不到半年就结婚，有些是男方家长希望孩子早点成家立业，尽早自立，也有如阎云翔所说的男女有婚前性行为，女方已经怀孕，当地人称为“先上船后买票”^{[11] 317}。双方父母都希望尽早结婚，以免被其他村民笑话。结婚的人家会请村里的老人或阴阳先生选个好日子，一般要求是结婚的日期要在农历和公历上都是偶数日子，即双日

子。确定好时间之后，双方即准备结婚事宜。

靠河屯现在的习惯是：在结婚前一晚，男方要把彩礼全部交给女方，如果没有做到事先的约定，也出现过新娘在结婚当天不上迎亲婚车的情况。女方家在“正日子”（结婚时间）前一天准备酒宴招待自家的亲友，男方的结婚时间则是“正日子”，即大家选定的结婚日期。婚礼当天，农村都是在早晨六点左右，由新郎家派车迎娶。还要请县城的司仪和摄影师记录婚礼的全过程。男方一般都是派村里一个懂礼数的“全福人”和几个未婚的小伙子陪同新郎去接亲。新郎进女方家的时候，新娘的好友会故意关门，一些未婚的姑娘会故意刁难新郎，直到新郎给了红包或喜糖，才可以进屋，过了这一关后，新郎拜见新娘的父母，改嘴称新娘父母为爸妈，如果新娘的父母不送亲的话，这个时候老人会给新郎“改口钱”。如果去送亲的话，改口钱放在结婚典礼上给新郎。之后，新郎和新娘父母、新娘及亲友合影留念，新郎给新娘穿上新的红鞋，由新娘的哥哥（有时也是新郎）把新娘抱上婚车，在上婚车之前，不许穿新鞋的新娘脚落地，当地人认为这样做是不让新娘从娘家带走任何东西。

之后，新郎、新娘、伴郎、伴娘以及娘家“压车”的孩童坐在迎亲车队最豪华的车里，走在迎亲队伍的前面，送亲的“娘家人”则分别坐男方派来的其他迎亲车里，跟在婚车后面。娘家人通常是女方的亲属、邻居和新娘的好友，送亲的娘家人在五十人以内。如果男女双方住在同一个村子，则迎亲队伍在附近转一圈再去男方家，并且要求迎亲的队伍不能走“重复”的路。

婚礼当天早晨八点左右，在宾客未大量来到之前，男方家庭会在结婚家的邻居设立一个礼账房，安排两个人（其中一个人是结婚家的实在亲属）分别负责记账和收礼金。在婚礼结束的时候，两个人核对数目，再交给婚礼家庭。

典礼。迎亲队伍刚进入村子，男方家开始放鞭炮迎接；婚车在进男方家门口的时候，“支客人”派人给压车的男孩红包；村民尤其是未婚男女们会用“五谷粮”抛打新娘，以此祝福这对新人。支客人及新郎父母迎接娘家人进新房。村里的“全福人”把用红纸包着的斧头和大葱递给新娘，新娘的姐妹动幔帐，

①全福人，指有几有女、父母健在的中年妇女。

②改口钱，指新人称呼对方父母为爸妈，从此成为一家人了。早期改口钱是101元，意为百里挑一，现在最少是1001元，甚至有10001元的。

③孩童，一般都是新娘直系亲属家的男孩。

④支客人一般由村里有见识且能指挥的人充当，相当于这场婚礼的总指挥。现在靠河屯的婚礼和丧葬礼大部分都有李长富担任支客人。

⑤五谷粮主要是用黄豆、玉米、小麦、小米以及高粱加上一些五彩纸拌成的。

新娘的哥哥拧“长命灯”，每人得到一个红包，大概50元。新娘在放有硬币的脸盆里洗手，之后新娘和姐妹们就坐在撒有花生和大枣的炕上。“支客人”和实在亲属都开始忙着招待娘家人。

乐队司仪在院子里主持结婚典礼，支客人开始张罗招待娘家人的酒席。在司仪的主持下，娘家人、宾客及村民围在四周，典礼内容包括新人讲述恋爱过程；新人改口互认对方父母，父母要给新人“改口钱”；双方父母发言；司仪祝贺词，最后是乐队表演或播放流行或喜庆的音乐。

半小时的典礼后，娘家人先入酒席，支客人为每桌派村里能说会道的男（女）陪着娘家人吃饭和喝酒，席间新人要给娘家人敬酒，女方的父母带新人认亲。为了不耽误男方下一悠（轮）的酒席，娘家人一般都是在菜上全后，就很快地吃完，在稍做休息后即准备离开，新郎家长及其实在亲属在寒暄中送娘家人上车。同时，要求送亲人不能半路下车，娘家人要带走新郎家准备好的四根猪肋条肉（即离娘肉）、四副碗筷和一把勺子。在送走娘家人之后，支客人指挥“唠忙”的年轻人尽快收拾宴席，准备第二悠（轮），招待男方“随礼”的客人。酒席间，新郎父母带新人敬酒、认亲。现在很多婚礼直接在酒店准备，因而很多程序可以省略或分成两个部分，即先迎亲到新房，之后到酒店典礼。这里仅以在靠河屯准备酒席为例加以说明。

宾客都吃完后，新郎家再准备几桌，招待“唠忙”的村民及其实在亲属。这个时候剩下的都是结婚村民家的“家里人”（即实在亲属），不太在乎菜的数量，主要是要有几个硬菜，犒劳大家。由于新娘在婚礼当天都在忙着敬酒、认亲，晚上新郎家要给新娘吃“长寿面”和“子孙饺子”。酒足饭后，和新郎年龄相当的年轻人以及新郎的好友开始闹洞房。东北俗语：（结婚）三天不分大小，即在新娘进门的三天内不分长幼，大家都可以和新娘互相调侃。闹洞房大概一直会持续到晚上十点，直到老人劝住才停止。

回门。靠河屯的习惯是结婚后第三天新人要回娘家，以往的新人一般带着“四盒礼”看望岳父，现在多是给新娘家的亲人买衣服和礼物，同时新人也会

看望新娘家的一些长辈。之前，新人第一次登门，作为长辈都要给点钱作为见面礼，现在是为了避免双方尴尬，新人只会去看望新娘的爷爷、奶奶和姥爷这些辈分高的亲戚，其他实在亲属就是在新娘家吃顿饭，大家互相认识一下。当地的习俗是新人在三天回门的时候不能在娘家住下，除非路途远，由于不能当天返回，新人才可以住娘家。

三、靠河屯的婚礼社会再生产

婚礼是如何实现东北汉人社会的社会再生产呢？这里以靠河屯村民徐涛的婚礼为例加以说明。

靠河屯的“相门户”（或相亲）和“订婚”只是男女双方家庭之间最多是家族之间的互动，参与者都是双方家庭的直系亲属。经过相门户，最后达到了解对方，并认可对方的目的。2010年村民徐涛的相门户，在女方家举行，参与者除了双方的亲属外还有介绍人梁继成。因而从我们的调查资料来看，相门户仍属于家庭内部的活动，并未波及到其他村民及村落社会。

在订婚后，男女双方频繁互动，甚至是住在对方的家。在“成家立业”观念的影响下，或者在一些未婚先孕的情况逼迫下，父母双方都希望尽早结婚。在订婚阶段确定彩礼数目。靠河屯的彩礼实行“干折”，即男方把为新婚夫妻准备的所有物品折算成现金，支付给小夫妻。除“干折”外，男方父母还要给小夫妻准备一套新房。2005年，靠河屯的三间房子一般都要十万元左右。从近几年的调查数据来看，靠河屯的结婚费用节节攀升，彩礼一般都是在婚礼举行前全部支付给未婚妻。但从靠河屯的村民收入来看，许多村民为给儿子娶媳妇不得不“拉饥荒”。据县志统计，2005年克山县农民个人的年收入为3095元^{[12][134]}。当前靠河屯村民的个人年均收入也不超过5000元。在2005年，徐家已经花费90000元盖了五间新房，徐志彬（徐涛的父亲）打算和儿子家各住一半。在婚礼前，徐志彬家有存款10万元，从妻弟马忠家借来3万，从邻居曲连成家借来2万，从梁艳平家借来2万、从李长富家借来1万，共计18万（其中1.5万用作婚礼费用）。这五个人中只有马忠和李长富是徐家的直系亲属，其他都是徐志彬的好友，即靠河屯村民眼里的实在亲属。

①菜上全，指上齐所有的菜。在靠河屯婚礼中一般都是十六个或十八个菜，上菜的顺序是凉菜、热蔬菜、鱼、甜品（菜）。

②勺子，其含义是如果将来新人生的是男孩，女方父母要把这把勺子还给男方。女孩则自己留下。

③硬菜，指人们特别喜欢吃吃的菜。

④四盒礼，主要包括两瓶酒、两瓶罐头、两盒糕点、两条烟。

⑤拉饥荒，即借债的意思。

表五 靠河屯近年来结婚费用统计表

姓名	赵辉	赵波	赵凯	刘国军	单国峰	徐涛
结婚时间	1987年	1992年	1994年	2002年	2005年	2010年
费用(元)	3000	7500	20000	65000	105000	165000

在婚礼前三天，徐家就开始准备婚礼，先确定婚礼的“支客人”，由“支客人”和徐志彬商议婚礼的具体内容。在支客人的指挥下，一些来帮忙的小伙子开始到其他村民家借桌椅和碗筷。只要留意靠河屯村民家中的凳子，都会在凳子下面用油漆写着户主的名字，这是为了在婚礼结束后，送还时候区分方便。而今婚礼上的厨房用品都是从饭店租赁的，但收拾为酒席准备的菜肉、清洗厨房用具也是需要村里的妇女帮忙的，购买酒席用品则由村里的小伙子完成。酒席一般都摆放在婚礼家庭和邻居家，一家最少三桌酒席，即炕上、里屋、外屋各一桌。因而，在婚礼前的两三天，村里的一些妇女和小伙子都会到徐家帮忙，靠河屯把这些婚礼上帮忙的村民称为“唠忙”。这也是村民习惯把靠河屯的婚礼特意放在秋收后或冬季举行的原因，农闲时节可以有时间和精力准备这些重大的仪式性活动。在婚礼当天，一部分未婚的小伙子要陪同新郎接亲，还有一部分要伺候酒席。同时，“支客人”和徐志彬商量好，会让一些酒量好、能说会道的村民作为“陪亲的”陪同娘家人吃饭，直到把娘家人送走为止，而能承担这些任务的村民都和徐家有很好的关系。靠河屯村民认为：举办婚礼的家庭都希望“唠忙”的人多，因为参加婚礼的宾客多、收到的礼金多，这样才会让这家人在村里更有面子。而“唠忙”的人并不是单向的，是需要徐家在日常生活中不断互动来完成，如徐志彬的媳妇也会在别人家举办仪式的时候去“唠忙”，徐志彬是这些仪式上的“火头军”。因而，通过徐家与其他村民在仪式性活动上的互动，使得徐家与村民之间联系更加紧密，并且在不断的互动中，徐家与一些村民逐渐走近，发展成为所谓的“实在亲属”。

除了通过“唠忙”来加强村民之间的关系外，“随礼”也成为巩固村民关系的重要手段。根据我们在靠河屯近三年来的调查，靠河屯村民的“随礼”在数量上可以分为四个层次：200及以上、100、50、50以下。下面2010年靠河屯徐涛的礼帐单（见表六）：

表六 徐涛婚礼上靠河屯村民随礼情况

		200及以上	100	50	50以下	总数
户数	徐家随过礼的	15	32	31		78
	徐家没随过礼的	3	6	11	10	30
占总随礼户数的比例		16.7%	35.2%	38.9%	9.2%	100%
金额		5300	3800	2100	290	11490
占总金额的比例		46.1%	33.1%	18.3%	2.5%	100%

从表六看，在徐家收到的礼金中第一层次（200元及以上）共有18户。有8户是徐家的直系亲属。8户中有3户为徐家的族亲，均为400元，徐家的姻亲有5户，随礼最多（500元）的石长河，是徐志彬的连襟，其他都为400元。有4户曾与徐家一起从事过养殖奶牛的工作，时常合作放奶牛和送奶。2户是徐家的邻居，相处十几年，徐家在邻居家的仪式活动中都曾“随礼”。2户现在和徐志彬一起在贩运河沙，一起送河沙给县城的建筑工地。最后2户是平时和徐家往来密切的村民，这10户村民都随礼200元。在18户中有15户村民曾经和徐家有“过礼”往来，只有2户贩运河沙和1户养奶牛的未曾与徐家有“过礼”往来，但这3户目前与徐家关系很好，时常往来，每家的劳作都积极参加。

第二层次（100元），主要是徐志彬的侄子和外甥都是100元，而这些直系亲属尤其晚辈亲属，只是给徐志彬家单向“随礼”或者向徐志彬家“随礼”频率更多，因而他们不会与第一层次的8户亲属相比，在“随礼”上，晚辈会少些。除这些晚辈亲属外，其他曾与徐家有“过礼”往来的村民，会根据之前徐志彬给他家“随礼”情况，确定这次给徐家“随礼”的数量，但一般情况是：只要曾有“过礼”往来，这次“随礼”都会增加一点，如果是随礼和还礼的数目相同或减少的话，那证明该村民要退出这个互惠圈，并且还要受到村民的讥笑。而通过我们对该层次中未曾与徐家随过礼的6户情况进行分析发现：他们都是近年来和徐家有频繁互动的靠河屯村民。通过“随礼”，徐志彬说：“既然他们都这样了，以后他们家有事，我也肯定参加，还要多随点礼。”在三个月后，当赵家的孩子满月，徐志彬媳妇送去了100个鸡蛋（市值约为120元）。

第三层次（50元），31户都与徐家有过一次“随礼”经历，与这次“随礼”相距时间较长，比如杨福

①当时赵SS不同意这门婚事，因而都是方婶一手操办，当时去见女方，由于女方同意这门婚事，方婶把礼钱压低很多，当时按照村里平均价格应该是8500左右。

②由于在村民家庭举办仪式，酒席完全自己制作，因而厨房都需要一个烧火的人帮忙，徐志彬擅长这个活，故村民戏称他为火头军。

林家, 他的小儿子在 1998 年结婚, 当时徐家“随礼”30 元, 之后两家再也没有如婚礼和丧葬礼这样的仪式性活动。而这期间, 徐家盖新房, 杨福林家也没有参加。还有一种情况就是徐家下次给“随礼”的村民家送礼的时间会在很久以后发生, 如方全家, 1996 年生小孩, 由于是村民关系及孩子小的考虑, 方家“随礼”50 元。而在那些第一次“随礼”的村民中, 有 3 家是即将举行仪式性活动, 如刘成的儿子今年二十岁了, 再过几年即要结婚。其他都是近年来和徐志彬家交往逐渐增多的村民家, 如刘树臣家。

第四个层次(50 元以下), 这些村民家之前都未曾与徐家发生过互惠活动, 而这次“随礼”主要是基于村民关系, 在日常生活中偶尔存在与徐家的互动。如村民程万章说: 我们都这么大年纪了, 随点礼就行了, 抬头不见低头见的, 省得难看。

在“随礼”的村民中有 78 户曾经与徐家互惠过, 占总数的 72.2%; 而 78 户村民“随礼”的总金额是 9450 元, 占总金额的 82.2%。78 户村民在日常生活中频繁与徐家互动, 构成了徐家在靠河屯的社会圈子。而徐家的直系亲属虽然“随礼”的数目很高, 但由于人数少、占总金额和总户数的比例都很低, 使得徐家在日常互动中更频繁地与那些没有亲属关系的村民互动, 因而在靠河屯里, 把这些频繁互动的村民(即实在亲属)作为村民的主要交往对象。

在宗族发达的地区, 婚礼成为凝聚宗族的重要手段, 这样的乡村社会也会通过共同的祭祀及其他村落公共活动来维持乡村的社会再生产^{[13]347}。而靠河屯这样的东北汉人社会, 由于父系组织不发达, 村落内部公共生活缺乏。村民只有依靠在婚礼上的展演和互惠维持乡村社会的再生产。

婚礼成为乡村社会再生产的重要手段, 主要是在靠河屯这样的东北汉人社会里, 宗族不发达, 人们在日常生活中更倾向于与“实在亲属”互动, 而“实在亲属”不同于血缘亲属, 具有一个明显的界定范畴。在东北汉人社会, 实在亲属是一个很有弹性的范畴。在乡村社会中, 村民总是希望自己的活动范围遍布整个村庄, 即村民尽量把所有的村民都纳入自己的实在亲属范围内。靠河屯村民的婚礼恰恰给实在亲属提供了一个展演的舞台, 村民通过婚礼上的展演和互惠, 村民之间缔结新的社会关系或进一步巩固彼此的关系, 进而把村民团结在乡村共同体之中, 婚礼也就成为乡村社会再生产的重要手段。

四、余论

由于城市化的影响, 村民之间的互惠也由基于情感向基于经济利益的转变, 加之一些村民开始在酒店举办婚礼, 婚礼上的展演(尤其是“唠忙”)已经慢慢地在村民婚礼上消失。同时, 一些村民常年在外打工, 不参加其他村民婚礼的互惠活动, 几年后, 这些外出打工者回到靠河屯举办婚礼, 很多村民们对此颇有微词, 甚至是拒绝参加这些人的互惠。面对这些问题, 婚礼展演(尤其是“唠忙”)和互惠的社会作用逐渐在乡村社会中慢慢地消失, 村民的婚礼在缺少这些要素的时候, 是否能继续维持社会再生产, 也是一个值得深入研究的课题。但从目前的情况来看, 村民通过婚礼上的展演和互惠是可以实现乡村社会的再生产。

参考文献:

- [1] 吴世旭. 人类学东北研究断想[J]. 文化学刊, 2011(9).
- [2] Cohen Myron. Lineage Organization in North China[J].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2005(49): 511.
- [3] 何 廉. 东三省之内地移民研究[J]. 经济统计季刊, 1932(2).
- [4] 陈翰笙. 难民的东北流亡[A]. 民国丛书(第二编, 第 35 册). 冯和法. 中国农村经济论[C]. 上海: 上海书店年影印版, 1990.
- [5] 马平安. 近代东北移民研究[M]. 济南: 齐鲁出版社, 2009.
- [6] 王广义. 近代中国东北乡村社会研究(1840—1931)[M]. 北京: 光明日报出版社, 2010.
- [7] Judd Ellen. Niang jia: Chinese Women and Their Natal Families[J].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1984(3).
- [8] 刘正爱. 东北地区地仙信仰的人类学研究[J]. 广西民族大学学报(哲社版), 2007(3).
- [9] 阎云翔. 礼物的流动[M]. 李放春译.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6.
- [10] Catherine Bell. *Ritual Theory, Ritual Practice*[M].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2.
- [11] 阎云翔. 私人生活的变革[M]. 龚小夏译. 上海: 上海书店出版社, 2005.
- [12] 克山县志编纂委员会. 克山县志(1986—2005)[Z]. 哈尔滨: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年, 2005.
- [13] 张 思. 近代华北村落共同体变迁[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5.

[责任编辑: 小 于]